



通告號碼：2018/19-049

### 旅行日事宜

各位中一級家長：

為推廣有益身心之群體活動，促進同學間友誼，本校將於本年十月十六日(星期二)舉行旅行日，所有學生均須參加。學生如因健康理由不能參加，須按照上課時間回校自修。如學生於旅行日當天生病不能出席，須於十月十八日交家長信及醫生證明書予班主任告病假。

|    | 旅行目的地   | 集合地點 | 集合時間   | 解散時間   | 解散地點        | 交通費  | 食物   | 服式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中一 | 香港仔郊野公園 | 學校禮堂 | 8:30am | 3:00pm | 新蒲崗<br>越秀廣場 | \$29 | 自行安排 | 整齊體育服<br>及運動長褲 |

旅行日當天，請家長督促子弟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留意安全並做好防蚊措施
- (二) 準時集合
- (三) 不得攜帶遊戲機及大型音響器材
- (四) 未得老師同意，不可離隊
- (五) 不得游泳及騎單車
- (六) 切勿接觸犬隻、禽鳥及其他野生動物
- (七) 保持郊野環境清潔
- (八) 小心山火，切勿留下火種
- (九) 不得邀請非本級學生同往
- (十) 留意天氣報告，帶備雨具及學校冷外套作禦寒之用

此外，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為重陽節假期，十月十八日(星期四) 正常上課。

校長  
歐陽惠賢

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

----- ✂ -----  
回 條

歐陽校長：

本人已收到學校第 2018/19-049 號家長通告(旅行日事宜)，本人

  

子女健康良好，適宜戶外活動。

子女需要特別照(請列明健康情況：\_\_\_\_\_)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班 別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二零一八年一月 日